

附件1

## 2021年中央财政大气污染防治资金（第二批）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市（县）别	项目名称	转移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金额	备注
合计					2,685.00	
1	市本级 (江门市生态环境局)	2021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（第二批）	-	2110301大气	1,800.00	
2	江海区	信义环保特种玻璃（江门）有限公司三套脱硫四套脱硝系统扩容项目	2300311节能环保	2110301大气	600.00	
3	恩平市	华新水泥（恩平）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改造项目	2300311节能环保	2110301大气	285.00	

## 附件 2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 (江门市)

项目名称	2021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 (第二批)				
资金类型	中央生态环境专项资金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省级主管部门	省生态环境厅	地方主管部门	江门市生态环境局		
预算年度	2021 年				
申请资金	1800 万元				
实施内容	用大气污染物排放治理等方面, 为切实改善城市空气污染状况, 改善空气质量奠定基础。				
政策依据	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》、《广东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条例》、《广东省 2021 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》				
总体目标	PM <sub>2.5</sub> 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。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大气污染物排放治理项目	不少于 1 个	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	通过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2 年底	
		成本指标	成本支出	不超过预算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空气质量改善		阶段性改善
		生态效益指标	环境空气质量		PM <sub>2.5</sub> 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。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能力建设有效性		长期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	≥85%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信义环保特种玻璃（江门）有限公司三套脱硫、四套脱硝系统扩容项目				
所属专项	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				
中央主管部门	生态环境部	省级财政部门	广东省财政厅		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生态环境厅	具体实施单位	信义环保特种玻璃（江门）有限公司		
安排中央资金（万元）	600				
实施内容	1、脱硫除尘系统除尘仓扩容改造为独立单元及控制系统升级改造。 2、脱硝系统反应器扩容增加反应面积及增大烟道尺寸等升级改造				
总体目标	1、烟气处理系统出口排放指标：二氧化硫下降到 $<50\text{mg}/\text{Nm}^3$ ；二氧化硫排放同比下降（29.34吨）； 2、烟气处理系统出口排放指标：氮氧化物下降到 $100\text{mg}/\text{Nm}^3$ ；氮氧化物排放同比下降（238.194吨）； 3、烟气处理系统出口排放指标：颗粒物西江道 $<25\text{mg}/\text{Nm}^3$ ，颗粒物排放同比下降（2.5吨）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二氧化硫排放下降数量		29.34 吨
			氮氧化物排放下降数量		238.194 吨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		通过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	2021 年 12 月完成
		成本指标	成本支出		不超过预算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减少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排放情况		有所减少
		可持续指标	空气质量改善情况		有所改善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	有所提高	

## 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华新水泥（恩平）有限公司超低排放改造项目			
所属专项	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			
中央主管部门	生态环境部	省级财政部门	广东省财政厅	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生态环境厅	具体实施单位	华新水泥（恩平）有限公司	
安排中央资金（万元）	285			
实施内容	在现有窑尾烟气 SNCR 法脱硝治理设施基础上，增加分级燃烧改造以及对原有 SNCR 控制优化（即“分级燃烧+HSNCR”改造），使 NOx 排放浓度降至 100mg/m <sup>3</sup> 以下；对窑尾收尘器进行设备更新及双层净气室改造（即“窑尾收尘器改造”），使颗粒物排放浓度降至 10mg/m <sup>3</sup> 以下，实现超低排放。			
总体目标	1、窑尾收尘器改造投入运行后将颗粒物排放浓度降职 10mg/m <sup>3</sup> 以下； 2、“分级燃烧+HSNCR”改造投入运行后，将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降至 100mg/m <sup>3</sup> ；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减排颗粒物	8.46 吨/年
			减排氮氧化物	316.2 吨/年
		质量指标	工程质量	通过验收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期完成	2021 年 12 月底
	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	不超过预算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减少运行成本	86.3 万/年
		社会效益指标		
		生态效益指标	环境空气质量	得到提升
		可持续指标	超低排放	长期有效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